

“蒜香梨缘，和美新大丰”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示范片区规划编制项目

采 购 文 件

采 购 人：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方法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蒜香梨缘，和美新大丰”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片区规划编制项目 JSZC-320904-JS.JY-G2024-004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 28 号，恒达世纪新城 18 幢 4 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8 月 9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JSZC-320904-JS.JY-G2024-0044

(2) 项目名称：“蒜香梨缘，和美新大丰”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片区规划编制项目

(3) 预算金额：130 万元

(4) 最高限价：100 万元

(5) 服务期：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提交最终规划成果。

(6) 采购需求：编制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片区规划，分为总体发展策划及总体规划设计，总体策划内容包括总体发展思路、目标定位、空间结构、产业引导、行动计划等，总体规划设计内容包括总体风貌控制、重要节点及廊道风貌设计等。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资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参加本次开标前的会计报表，必须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证明材料，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近期）；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如委托被授权人参与投标，则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投标人为被授权人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

(2)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申请人须具有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7月19日至2024年7月25日，每天上午8点至11点30分，下午14点30分至18点整（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四楼））

3、方式：各潜在投标人需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至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领取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售价：5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8月9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2、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4楼）。

3、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并退回。

4、开标时间：2024年8月9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5、开标地点：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4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报名时不进行任何审查，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2、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江苏政府采购网、盐城市政府采购网。

4、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递交投标文件的，均被视为投标人放弃本次投标（无效投标），对其形成的不利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继续参加开（唱）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苏采云政府采购CA及印章办理地点：亭湖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226窗口，联系电话：15051556883。

七、投标保证金

参照执行苏财购[2020]52号文《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不需要缴

纳投标保证金。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农村局

联 系 人：孙先生

联系电话：1385131176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四楼）

联系方式：0515-8351568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蔡新荣

电 话：159950929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农村局
1.1.3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4	项目名称	“蒜香梨缘，和美新大丰”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片区规划编制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编制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片区规划，分为总体发展策划及总体规划设计，总体策划内容包括总体发展思路、目标定位、空间结构、产业引导、行动计划等，总体规划设计内容包括总体风貌控制、重要节点及廊道风貌设计等。
1.3.2	合同履行期限	见招标公告
1.3.3	服务地点	盐城市大丰区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采购人不组织集中踏勘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p>1、本项目投标文件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p> <p>(1)资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企业营业执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参加本次开标前的会计报表，必须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证明材料，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p>录的书面声明；</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如委托被授权人参与投标，则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投标人为被授权人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申明；</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质证书。</p> <p>(2)商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如有）；</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评分需要提供的材料。</p> <p>(3)技术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办法评分需要提供。</p>
3.2.2	投标报价要求	<p>投标报价，是投标人承诺的质量目标和项目完成时间内为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利润和税金等一切费用。</p>
3.2.3	最高投标限价	100 万元；
3.3.1	投标有效期	<u>60</u>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参照执行苏财购[2020]52 号文《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2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p>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另请提供电子标书<U>盘一份，U 盘中含投标文件正本 PDF 格式文档所有内容 1 份。投标文件及<U>盘放入密封袋密封。</p>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p>时间：2024 年 8 月 9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地点：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至江苏建</p>

		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 28 号，恒达世纪新城 18 幢四楼），如投标人选择邮寄，自行承担不能按时送至开标现场的风险，自行承担邮寄过程中导致的标书密封破损等风险。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2024 年 8 月 9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 28 号，恒达世纪新城 18 幢四楼）</p> <p>开标时，投标人不需出现在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 PC 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详见参加开标会议办法。</p>
5.1.2	参加开标会的 投标人代表	<p>各投标人（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入腾讯会议参加开标会。</p> <p>参加会议的方法（必选）：电脑或智能手机可以搜索下载并安装“腾讯会议”，注册完成后点击“加入会议”，输入会议号“<u>441 108 638</u>”，“您的姓名”按“单位简称+授权委托人姓名”格式填写，然后点击“加入会议”。会议系统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分钟开放。</p>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电脑随机抽取</p>
6.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8.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 名
8.3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依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鼓励供应商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约保证金。如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jsdzbh.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10%。</p> <p>注：对提供第三方信用报告 AA 评级及以上采购供应商，免收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降低，合同订立前需提</p>

		<p>供相关证明材料。</p> <p>履约保证金退还：完成所有工作内容后 30 日内无息退还。</p> <p>根据《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苏财购[2021]82 号），支持中小企业融资。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提出“政采贷”融资申请书面材料。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配合金融机构和中标、成交供应商，依法按时在“苏采云”系统中录入并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时，勾选“融资贷款”选项“是”，积极支持中标、成交供应商降低参与政府采购的融资成本。</p> <p>供应商可登录江苏政府采购网“资料下载”栏目（网址：www.ccgp-jiangsu.gov.cn/jiangsu/zlxz）下载“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操作手册”。</p>
10	付款方式	<p>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可不执行）；</p> <p>规划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70%；</p> <p>余款在项目实施结束后一个月内一次性结清。</p>
11		<p>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按已明确的规定评标；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没有明确规定时：</p> <p>(1)凡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p>(2)凡不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影响评审的，剔除该因素进行评审；其它情形的，以现行法律法规约定为准；凡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p> <p>(3)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12		<p>1、本招标文件时间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时间为准，所涉及金额的币种均为人民币。</p> <p>2、凡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视同已踏勘过项目现场和研究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无保留地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含招标答疑、补充通知等）。</p> <p>3、参加开标会议的方法：</p> <p>(1)投标人须通过电脑或智能手机搜索下载并安装“腾讯会议”，完成注册。</p> <p>(2)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分钟，招标代理将开启会议系统，各投标人登入腾讯会议后点击“加入会议”，输入“会议号”，“您的姓名”按“单位简称+授权委托人姓名”格式填写，然</p>

后点击“加入会议”。

因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故采购人特别说明如下：

(1)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特别说明：由于本项目时间紧、任务重，因某种原因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的，视同放弃此次投标机会，不得向采购人、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等所有相关部门追责。

(2)开标时间前 10 分钟，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前进入开标会议系统，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于规定时间内进入开标会议系统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系统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系统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无法看到唱标、开标结果等实时情况，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开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4)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能够实现远程音视频通话的高配置笔记本电脑或手机，进入开标会议后确保网络通畅、稳定，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5)友情提醒：投标人如对上述腾讯会议软件等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或其他专业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腾讯客服联系方式：0755-83765566

4、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处理。

5、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特别提醒：采购人会根据招标需要，可能会不定期在江苏政府采购网、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发布该项目补充答疑等澄清修改文件，请各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未能及时查阅响应而影响投标的，结果由投标人负责。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服务采购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或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或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3)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5)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关系的；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采购人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江苏政府采购网、盐城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开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江苏政府采购网、盐城市政府采购网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投标人提出异议截止时间

2.4.1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作为附件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注：上述所有投标文件（**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应合并装订成册（份数详见前附表相关约定）。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计价方式

本次招标计价方式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在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服务期限内并达到投标人所承诺的质量标准为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全部价格体现。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应包括服务期内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利润、税金等。

3.2.5 报价要求

投标人应先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实施地点位置、情况、道路、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参照执行苏财购[2020]52 号文《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以下资格审查资料必须关键信息齐全、清晰可辨。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参加本次开标前的会计报表，必须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证明材料，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近期）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6) 投标人如委托被授权人参与投标，则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投标人为被授权人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7)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申明原件。

(8) 投标人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特别提醒：

因资质换证就位或其他非主观原因显示上述证书过期的，主管部门对证书有效期延长有特殊规定的，投标时需提供相关说明，资格审查方予通过。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自行增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1份，副本4份。另请提供电子标书<U>盘一份，U盘中含投标文件正本PDF格式文档所有内容1份。投标文件及<U>盘放入密封袋密封。

3.6.3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4 补充内容：投标文件编制的其它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其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投标文件应加密。

4.1.2 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提交。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拒收并退回：

- 1) 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的。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6条、第4.2条规定进行编制和提交。

4.3.3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投标人参会代表：

5.1.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投标人参会代表；

5.2 开标程序：

5.2.1 开（唱）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相关监管人员出席开标会的有关人员姓名；
- (3) 采购人或其采购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 (4) 当众唱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报价等内容；
- (5)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由采购人答复并制作记录，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
- (6) 开标会议结束。

5.2.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过程中当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予以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且在处罚期内。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无效标书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 投标函及相关投标资料未按要求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委托时间少于投标有效期的；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7)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标的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9)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采购需求不相适应的；
- (10)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或期限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要求；
- (11)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技术服务方案明显未根据招标项目实际情况和采购需求编制，与项目实际情况严重不符的；
- (12) 投标文件载明的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13)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付款方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采购人不能接受；
-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5)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6)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关键信息不齐全、不清晰可辨；
- (17)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投标文件的。

凡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无效标条件，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也不得以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

6.5 重新招标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

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7. 评标结果公告

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7.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供应商认为评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采购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特别注意：在评标过程、中标结果公告前、中标结果公告期间、商议具体合同条款时、签订合同时、合同履行等任何环节，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的真实性进行判断，中标人若有作假情形，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止上述任何环节，同时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全部承担，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取消中标结果，投标人有可能面临被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风险。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8.2 中标通知

采购人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3 履约保证金

8.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对损失予以赔偿。

8.4 签订合同

8.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中标人还应

当对损失予以赔偿。

8.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符合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

9.6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的，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盐城市大丰区财政局提起投诉。提起投诉应当符合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

9.7 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现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 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 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若有以上现象，评委将根据本招标文件相关条款执行。

10. 招标代理费及付款方式

10.1、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发改委价格苏招协【2022】002号文件服务类标准*40%计取，向中标人收取。

10.2、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按已明确的规定评标；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没有明确规定时：

(1)凡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2)凡不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影响评审的，剔除该因素进行评审；其它情形的，以现行法律法规约定为准；凡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3)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2、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12.1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填写。符合上述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型企业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微型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促进中小微型企业发展的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2.2 若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虚假声明则视同提供虚假材料，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并报请政府监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

12.3 根据《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苏财购[2021]82号），支持中小企业融资。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提出“政采贷”融资申请书面材料。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配合金融机构和中标、成交供应商，依法按时在“苏采云”系统中录入并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时，勾选“融资贷款”选项“是”，积极支持中标、成交供应商降低参与政府采购的融资成本。

供应商可登录江苏政府采购网“资料下载”栏目（网址：www.ccgp-jiangsu.gov.cn/jiangsu/zlxz）下载“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操作手册”。

12. 其他

13.1、本招标文件时间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时间为准，所涉及金额的币种均为人民币。

13.2、凡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视同已踏勘过项目现场和研究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无保留地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含招标答疑、补充通知等）。

13.3、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处理。

13.4、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 评标方法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印发的“苏购【2020】19号文”、盐城市财政局印发的“盐财购【2020】7号文”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见本采购文件附件）等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最低报价及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均不是中标的必要条件。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

2.1.1 形式评审标准

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进行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承诺函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授权委托书	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审查（资格后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上一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资格对照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第3.5项的规定要求进行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方可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书面声明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资质证书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2.1.3 响应性审查

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期限、质量标准、投标有效期、投标报价等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性进行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约定
质量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约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约定
投标价格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约定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1	价格 (11分)	<p>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1（保留两位小数）。</p> <p>注意：</p> <p>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有虚假，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	业绩 (8分)	<p>投标人自2019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特色田园或美丽乡村规划设计类项目的成功案例，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p> <p>注：须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3	企业实力 (14分)	<p>1、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证书的。每有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p> <p>注：投标时须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且认证机构须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且为有效状态，提供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具有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系统、村庄规划三维展示与信息管理系统、城镇规划编制管理信息系统、城乡规划设计方案策划管理系统、城乡规划数据中心平台系统或类似名称表述的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的，每有1个得1分，最高得5分。</p> <p>3、2021年1月1日以来，获得过地市级以上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规划类奖项的，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得3分。</p> <p>4、2021年1月1日以来，获得过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国家级得2分，省级得1分，最高得2分。</p>
4	项目人员组成 (26分)	<p>1、项目负责人（8分）</p> <p>（1）具有城市（乡）规划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3分，具有城市（乡）规划中级职称的得1分；</p> <p>（2）具有有效期内注册城乡规划师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p>

		<p>(3) 2019 年以来获得过省级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特色田园规划项目获奖证书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2、技术负责人（4 分）</p> <p>(1) 具有土地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得 2 分，具有土地专业中级职称得 1 分；</p> <p>(2) 具有有效期内注册测绘师证书的得 2 分。</p> <p>3.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与技术负责人）（14 分）</p> <p>(1) 投标人拟投入的本项目技术人员具有环境工程、土地、国土空间规划、测绘类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每提供一个专业人员得 2 分，提供相应中级职称的，每提供一个专业人员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同一专业仅计分一次。</p> <p>(2) 投标人拟投入的本项目技术人员同时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和有效期内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每提供一个人得 1 分，最多得 6 分。</p> <p>注：1、所有项目组成员不重复得分，满足多个条件的，按照得分最高的一项计算得分；2、提供上述相关人员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材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予计分，专业以职称证书或学历证书专业为准；3、所有项目组成员必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提供近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否则不得分。</p>
5	<p>项目理解和现状分析 (10 分)</p>	<p>根据各投标人对本次项目任务的理解，现状分析思路、方法是否科学，内容是否全面等方面进行对比打分。</p> <p>(1) 对本项目任务理解透彻、现状分析思路清晰、方法科学、内容全面的得 10 分；</p> <p>(2) 对本项目任务理解尚可、现状分析思路较清晰、方法较科学、内容较全面的得 7 分；</p> <p>(3) 对本项目任务理解不够透彻、现状分析思路不够清晰、方法欠妥、内容一般的得 4 分；</p> <p>(4) 对本项目任务理解不透彻、现状分析思路不清晰、方法不妥、内容不满足要求的得 1 分。</p>
6	<p>工作思路和技术路线 (5 分)</p>	<p>根据各投标人对本次项目的规划编制的指导思想、原则、工作技术路线等内容进行对比打分。</p> <p>(1) 对本项目的规划编制的指导思想明确、原则合理、工作技术路线合理的得 5 分；</p> <p>(2) 对本项目的规划编制的指导思想较明确、原则较合理、工作技术路线较清晰的得 3 分；</p> <p>(3) 对本项目的规划编制的指导思想不够明确、原则不够合理、工作技术路线不够清晰的得 1 分；</p> <p>(4) 对本项目的规划编制的指导思想不明确、原则不合理、工作技术路线不清晰</p>

		的或者未提供的不得分。
7	项目的重点和难点 (5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次项目的重点、难点等把握是否准确进行对比打分。 (1) 对本项目任务重点、难点把握准确，且提出明确针对性方案的得5分； (2) 对本项目任务重点、难点把握较准确，且提出较好针对性方案的得3分； (3) 对本项目任务重点、难点把握不够准确，且提出的方案针对性一般的得1分； (4) 对本项目任务重点、难点把握不准确，未提出针对性方案的不得分。
8	规划技术方案 (15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次项目的目标定位、空间布局、产业策划、设施配套、环境提升及风貌塑造等规划内容进行对比打分。 (1) 对本项目的规划内容重点突出、应对措施有效及成果形式符合规范要求，且提供相应图纸的得15分； (2) 对本项目的规划内容重点较突出、应对措施比较有效及成果形式符合规范要求，且提供相应图纸的得12分； (3) 对本项目的规划内容重点不够突出、应对措施一般及成果形式基本符合规范要求，且提供部分图纸的得9分； (4) 对本项目的规划内容重点不突出、应对措施无效及成果形式不太符合规范要求，且提供少量图纸的得6分。 (5) 对本项目的规划内容、应对措施及提供图纸及成果形式不合理或者未提供的不得分。
9	服务期计划 (5分)	根据各投标人结合项目情况安排项目进度及相关的控制措施进行打分。 计划完整详细、可行性强，得5分； 措施较完整、可行性一般，得3分； 措施不够完整、有一定的可行性，得1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10	诚信投标 (1分)	投标人提交签署并盖章《盐城市大丰区政府招标采购供应商承诺书》的得1分；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对照投标人须知 6.4 款,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6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3.3 详细评审

3.3.1 在详细评审发现符合“无效标书条款”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其投标报价亦不作为评标基准价 A 值的依据。

3.3.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盐城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蒜香梨缘，和美新大丰”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片区规划编制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蒜香梨缘，和美新大丰”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片区规划编制项目

1.2 标的质量：规划需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范与要求，设计方案科学、合理，满足可持续性发展的要求。

1.3 标的数量（规模）：提交规划设计的最终成果陆套，甲方如需增加成果份数，则按规定费用另计。

1.4 履行时间（期限）：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提交最终规划成果。

1.5 履行地点：盐城市大丰区

1.6 履行方式：按照国家标准、行业相关标准。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人民币。

本合同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提供合同约定的服务报酬及乙方提供合同中服务所支出的所有费用，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人合同价的 10%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依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鼓励供应商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约保证金。如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jsdzbh.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合同签订前，向招标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保函，否则招标人可以取消中标资格，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无息退还。

6.2 采购人对 AA 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且信用报告概述页等内容通过“信用盐城”网站可查实），免收履约保证金，免收履约保证金。

6.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6.3.1 方式：无息退还至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账户。如为保函，在到期时自行失效。

6.3.2 时间：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

6.3.3 条件：按合同要求全部履约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出具的发票。

6.3.4 不予退还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视情节决定不予退还或部分不予退还。

(1)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2) 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

(3) 中标人所供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4) 中标人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5) 中标人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6) 中标人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6.3.5 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采购人逾期无故未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

8.1.1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可不执行）；

8.1.2 规划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70%；

8.1.3 余款在项目实施结束后一个月内一次性结清。

8.1.4 结算时，乙方必须提供乙方单位名称的正式发票。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8.1.5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8.1.6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产品和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8.1.7 如需向与财政部门签署融资合作协议的银行办理授信申请的，需在协作银行开立结算户作为回款专用户，作为该笔合同唯一的收款帐户，供货结束货款结算时，财政部门将政府采购款项直接支付到该账户。

8.1.8 项目期间乙方服务费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予调整，也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 1%的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 1%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延迟按 1000 元/天/份罚款,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 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剩余部分交相关单位存档。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廉政合同

甲方：盐城市大丰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_____

为强化抓源治本工作力度，从制度机制上进一步规范集体性建履约行为，杜绝不廉洁行为，特制定本合同，双方遵照执行。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各项廉政规定，恪守职业道德规范。

2、甲、乙双方在具体履约行为中，必须严格遵守招投标法规定的原则、方式、程序，保证公平、公正、公开。

3、甲、乙双方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4、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索要、接受乙方的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其他馈赠礼品；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评标人员赠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礼品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利益。

5、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任何形式或者名义接受乙方的宴请、请钓、旅游、健身和其他娱乐活动；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请吃、请钓、旅游、健身和其他娱乐活动。

6、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打“业务牌”等形式变相接受乙方的钱物；乙方不得以打“业务牌”的形式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变相送钱物。

7、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领取报酬；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发放报酬。

违约责任：

1、甲方发生违约行为，一经查实将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并追究主管人员的责任。

2、乙方发生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将其列入“黑名单”在一定范围内公布，三年内不得参加甲方辖区内的政府采购。

3、甲、乙双方所签定的廉政合同的时效与采购合同时效等同。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按照省委农办《江苏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指南》制定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评价指标体系等相关要求，推进村庄环境集中连片整治提升，立足不同区位资源优势，一体推进自然要素和道路、村庄、景区、园区等生产生活要素整合更新。选取大丰区新丰镇鼎丰村、仁南村、仁北村、全心村、太兴村，丰华街道海防村、朝荣村，大中街道恒丰村、红花村、元丰村、恒北村，南阳镇沿海村、吉兴村、广丰村、诚心村、裕海村、东旺村、城乡村 18 个行政村编制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片区规划（具体数据以农业农村部门提供为准）。

二、规划依据、范围和期限

1、规划依据

《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建设新时代鱼米之乡的意见》（2023 年 9 月 26 日）

《江苏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指南（试行）》《江苏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绩效评价办法（试行）》（苏委农发〔2023〕12 号）

《关于建立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建设新时代鱼米之乡工作推进机制的通知》（苏委农发〔2023〕13 号）

2、规划范围

“蒜香梨缘，和美新大丰”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片区涉及全心村、朝荣村、恒北村、诚心村等 18 个行政村，面积约 158.2488 平方公里。

3、规划期限

至 2025 年，展望至十五五期末。

三、规划任务

1、宏观层面，统筹片区整体策划。

区域层面梳理片区发展路径与发展定位。结合片区交通区位、资源禀赋等方面基础条件，特色错位发展，形成独特的乡村品牌。

立足整体定位，明确片区发展目标。按照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片区建设要求，规划围绕文化产业复兴、传统风貌彰显、生态环境织补、支撑体系完善等方面，构建特色化、精品化、宜居化的乡村目标。

关注乡村产业发展和一二三产的深度融合。明确村庄最具优势、最具潜力、最能成长的主导产业，培育根植于本村、农业比较效益好、可持续发展的特色产业。立足产业发展阶段与问题，广泛征求相关部门及村民意见，提出产业发展优化思路与优化举措。

2、微观层面，指导乡村发展建设。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建设新时代鱼米之乡，在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创建经验基础上，按照村庄有规划、环境有提升、产业有发展、风貌有特色、管护有机制等“十有”标准，培育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突出产业发展、设施配套、治理成效等引导培育，进一步统筹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推动农

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四、基本原则

1、坚持系统谋划、统筹推进。立足城乡融合发展，着眼村村联合、镇村联动，突出整体性、全局性和协同性，以统一的建设规划和实施方案，引领和美乡村片区培育和建设一体化，充分发挥资源集聚优势和效应，提升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效能。

2、坚持因地制宜、因势利导。根据不同片区资源禀赋、要素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基础，因地就势、顺势而为，打造符合片区实际、凸显资源优势的和美乡村样板，体现差异化、特色化，促进优势互补和错位发展，提升乡村发展的均衡性和可持续性。

3、坚持分级分类、凸显特色。围绕片区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重点任务，聚焦补齐短板弱项，科学把握和美乡村片区建设的范围、力度和节奏，采取跨县域、跨镇域、跨村域分级分类、梯次建设、同步推进，突出特色、打造亮点。

4、坚持协同推进、共建共享。既要注重片区优势资源的集聚，也要注重片区内村与村的联接共享，推进规划设计一体联动、人居环境集中整治、功能配套区域统筹、景观风貌连片塑造，实现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配套共建共享。

5、坚持政府引导、多元投入。加强对和美乡村片区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农办牵头推进和美乡村片区建设，建立推进机制。鼓励引导多元主体、多方要素参与，为片区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注入更多“源头活水”。

五、规划重点

1、明确片区发展定位

对和美乡村片区内的产业类型进行系统性识别，挖掘出具有突出特点与代表性的区域发展定位。围绕定位，明确和美乡村片区发展策略与发展方向。

2、促进产业空间联动发展

在充分认知和美乡村片区内的产业基础上，促进乡村生态文明价值、产业经济价值的有效转化，为村民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并吸引外来人群积极创业，缩小村庄差距，焕发乡村发展新动能，加速实现全方位的共同富裕。结合品牌明确特色产业并与村庄空间、生态空间以及旅游风景区充分链接，形成具有代表性的产业发展体系。区域内各村做到差别发展、优势互补与有效联动，带动村集体与村民产业增收。

3、布局完善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构建具有和美乡村片区特色的乡村生活圈体系，公共设施在均等化布局的基础上结合服务半径重复考虑复合共享，提高设施使用效率和灵活性，建设村级综合服务场所，因地制宜设置文体活动场所，配备文体设施和公共照明设施，满足片区内多元人群的使用需求。

推进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建设改造和整改达标，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置，保障农村饮用水供给和安全，完善供电网络、通信基站等设施。

4、打造畅通美观的交通体系

结合现有城乡道路基础，有效串联片区内各空间点位。主线可依托区域旅游干线，支线可依托“四好农

村路”，慢行线路需结合产业空间、生态景观、人文资源、特色村庄等要素细致规划，保障通达性与游赏性。同时，完善公共交通系统，灵活建设乡野驿站、自行车租赁点、充电桩等交通服务设施，提供方便快捷、绿色低碳的交通方式。

5、推动村庄人居环境提升

注重发挥已有特色田园乡村、传统村落、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在片区中的带动作用，以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为核心，带动周边聚合提升，形成全新的村庄发展体系。按照安全、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原则改善农房，积极借鉴传统营建智慧，用好乡土建设材料，推动形成具有地域特点、乡土特色、时代特征的乡村民居。有力推动农村危房整治，改善的农房结构安全、功能舒适、风貌协调、配套完善，与乡村环境相适应。

6、塑造特色鲜明的乡村风貌

注重乡野景观设计。明确片区内永久基本农田及生态红线管控要求，以保护为主，延续既有生态肌理。对重要的滨水地段、景观林带、广袤田园进行设计引导，结合特色景观设施、休憩设施的布局提升乡野景观风貌。

综合村庄空间、田园空间、产业空间、生态空间等区域，识别一条具备通达性与观赏性的串联路径。对路径两侧的界面进行设计优化，形成形态连续，富有变化的景观界面，呈现沉浸式体验。有条件的区域也可尝试挖掘水上线路，提升沿岸景观空间。

优化建筑界面。对近景建筑界面重点实施风貌整治，协调新建建筑与原有建筑的风格样式，也可适当增加传统建筑构件与特色店面标识提升界面的丰富度。中远景建筑界面宜注重与田园、水体、林带的组合搭配，提升自然要素与建设风貌的契合度。

塑造精致的指向系统。在片区的主要出入口点位，重要道路交叉口以及村庄入口处设计标识体系，强化片区的指向性。标识体系设计中植入区域共同品牌 logo，增强主题印象感知。

营造安逸的乡野公共空间。结合片区重要公共空间和景观空间，塑造能够体现片区主题特色、乡野风貌特色，适于人群活动、观景和体验乡野的空间场所，增强人对于大自然的感知，营造“人在村中，村在田中”的乡野空间氛围。

六、主要内容

紧紧围绕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战略定位，深入分析片区发展所面临的问题和困境，重点研究面向未来乡村连片发展愿景的价值凝练、示范引领、路径协同、风貌引导、行动协调等关键问题。

1、研判发展潜力，凝练价值特色，构建功能共同体

从资源禀赋出发，调查与评估生态、产业、文化等方面资源，考虑城乡融合和乡村文化等乡村特色资源条件和潜力，划定自然、空间、产业、资源及文化等要素具备紧密联系或类同特征的区域，在保持空间系统性特征的同时，围绕片区定位，凝练乡村片区特色价值。打破镇村行政边界，统筹多个村镇个体，整合小散乱的乡村空间格局，依托资源整合、产业协同与设施共享等方式，构建功能协同互促的地域共同体。

2、促进产业融合，推动区域价值，强化示范性带动

结合片区村庄的特色和产业基础，引导特色产业与村庄空间有机衔接，以乡村作为三次产业多元共生、融合发展的空间载体，根据自然资源禀赋、社会经济特征、产业发展基础等发展优势，合理确定片区内各

个镇村的功能定位，做到差别发展、优势互补、有效联动。不断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塑造片区共同产业品牌，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现村民、集体共享产业增值收益。

3、加强顶层设计，强调总体谋划，明确实现路径

谋划乡村片区规划体系顶层设计，精准化政策引导、要素投入和资源配置，以片区范围为整体，通过分析、解读、研判，确定片区的功能定位、景观格局、产业发展、文化要素、道路交通及基础设施配套等内容，展现和美乡村片区的整体形象，并逐步将各项从整体分解至组团、行政村、自然村。实现局部突围与先发示范，强化乡村振兴示范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培育村、特色田园乡村的引领带动作用，以大带小、以强带弱、以特带平，带动全域乡村发展。

4、强化风貌引导，展现片区魅力，突出节点设计

从人地空间格局、乡野和乡村建设等多方面延续大地景观、文化韵味、风貌特色，汲取本土文化元素，着力打造凸显乡村区别于城市的农林田园、村庄聚落等特色风貌与环境，将片区的特质“空间化”，通过总体风貌控制、核心区详细设计、重要节点及廊道风貌设计等手段形成富有意境的景观格局。

5、整合建设目标，聚焦五大协同，协调建设行动

基于片区内部村庄经济发展阶段差异和多部门联合推动的工作特点，需根据片区自身特征确定合理可行的建设目标和任务。对标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片区绩效评价办法，聚焦规划设计协同、乡村建设协同、产业发展协同、富民增收协同、乡村治理协同，落实跨镇域乡村片区空间尺度的人居环境连片整治等重点工作，建立动态更新、持续推动的建设项目库。以党委农办牵头，协调发改、自然资源和规划、农业农村、住房城乡建设、交通、水利、绿化、生态环境、文旅等，做好产业联动、住房改善、设施共享、交通畅联、整体风貌提升等集中连片整治相关工作，重点关注面域提升，并保障与协调村集体和村民的利益。

七、规划成果

1、成果形式

包含文本、图件等内容的文本 6 套。上述所有文字说明和图件内容的电子备份文件 1 套，文本为 DOC/PPT 格式文件，图件为 DWG/JPG 格式文件。

2、成果内容

文本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现状分析、目标定位、产业发展、道路交通、基础设施、人居环境改善、特色风貌打造、核心区设计及相关设计导则等内容。基本框架如下：

一、基本条件

- (一) 区域范围
- (二) 现状分析
- (三) 人居环境整治成效

二、建设目标和预期成果

- (一) 实施周期
- (二) 发展定位
- (三) 发展目标

(四) 建设思路

(五) 预期成果

三、重点任务

(一) 协同推进规划设计，明晰发展方向

- (1) 明确发展定位
- (2) 完善发展规划
- (3) 强化村庄设计

(二) 协同推进乡村建设，提升人居环境

- (1) 健全公共服务体系
- (2) 完善基础设施
- (3) 改善人居环境
- (4) 改善环境风貌
- (5) 特色田园乡村建设

(三) 协同推进产业发展，完善生产体系

- (1) 统筹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 (2) 完善农业生产经营体系
- (3) 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四) 协同推进富民增收，壮大集体经济

- (1) 壮大集体经济
- (2) 促进农民增收
- (3) 推进服务共享

(五) 协同推进乡村治理，加强要素保障

- (1) 探索协同治理机制
- (2) 推出协同治理举措
- (3) 协同推进文化建设

四、资金管理使用

- (一) 资金测算依据
- (二) 资金筹措方式
- (三) 项目绩效管理
- (四) 负面清单

五、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分析

- (一) 资金保障方面
- (二) 建设内容方面
- (三) 进度科学方面

(四) 资金合规方面

六、政策与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二) 强化政策支持

(三) 强化用地保障

(四) 强化监督考核

3、成果要求

成果包含但不限于规划方案文本、图件等内容，规划方案满足国家、省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

八、项目设计质量要求：

规划设计需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范与要求。设计方案科学、合理，满足可持续性发展的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仅提供有格式要求的材料模版，具体投标文件组成不限于以下材料，投标人需按“投标人须知”章节中“投标文件”的具体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于此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蒜香梨缘，和美新大丰”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片区规划编制项目”的投标活动，被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除非有撤销授权委托的书面通知，本授权委托书自投标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被授权人）：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手机号码）： _____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于此

3、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蒜香梨缘，和美新大丰”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片区规划编制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
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承诺：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单位承诺本项目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合同服务期限：按招标文件约定。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招标目的。

3. 如果我方的投标书被接受，我方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履行合同，完成合同内容所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60 日历天。

5.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书

盐城市大丰区政府招标采购供应商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项目：_____的招标采购活动，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本单位无涉及政府采购活动的违法、违规不良记录，我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无因存在重大隐患整改不力、发生有重大社会影响生产安全事故或其他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的不良记录；

（三）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政府采购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四）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维护和更新维护和更新盐城市政府采购网中与本单位相关的信息；

（五）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自觉维护政府采购交易的良好秩序，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

（六）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七）本单位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失信行为，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八）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